

采购合同

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甲方（采购方）：浙江婺剧艺术研究院(浙江婺剧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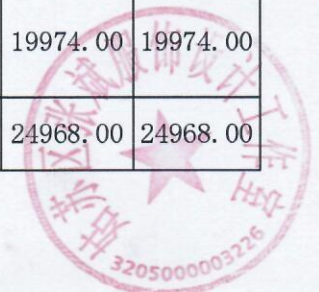
乙方（成交方）：姑苏区张斌服饰设计工作室

根据浙江婺剧艺术研究院(浙江婺剧团)婺剧《木兰》演出服装制作项目（项目编号：WQ2024452-ZGCG107）采购结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平等、公平、诚实和信用的原则下，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标的：

乙方应严格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结果内容提供如下清单中的产品：

序号	人物名称	演出场次	制作内容	制作要求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1	花木兰	军书	女改良靠加内衬	1. 主要材质：真丝绉缎，宋锦； 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1顶、靴子1双。	1套	19974.00	19974.00
		百战	半袖甲	1. 主要材质：真丝绉缎，真丝丝绒； 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1件	3995.00	3995.00
		寒光	小半兜	1. 主要材质：真丝绉缎，真丝丝绒； 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1件	999.00	999.00
		归来	女改良靠加内衬	1. 主要材质：真丝绉缎，真丝丝绒； 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1顶、靴子1双。	1套	19974.00	19974.00
		雌雄	务农衣	1. 主要材质：真丝绉缎，真丝丝绒； 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1顶、靴子1双。	1套	5992.00	5992.00
		雌雄	女装	1. 主要材质：真丝绉缎，真丝丝绒； 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1件	7989.00	7989.00
		尾声	女改良靠加内衬	1. 主要材质：真丝绉缎，真丝丝绒； 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1顶、靴子1双。	1套	24968.00	24968.00
2	萝卜	军书	男改良靠	1. 主要材质：重磅真丝，宋锦；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1顶、靴子1双。	1套	21972.00	21972.00
		归来	箭衣加坎肩	1. 主要材质：重磅真丝，宋锦；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1顶、靴子1双。	1套	19974.00	19974.00
		雌雄	改良靠加甲	1. 主要材质：真丝重磅，肌理棉麻； 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	1套	24968.00	24968.00



				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			
		尾声	斗篷	1. 主要材质: 真丝重磅, 肌理棉麻; 2. 工艺: 真丝手绣, 棉麻线手工肌理, 盘金绣。	1 件	14981.00	14981.00
3	猴子	军书	改良垮衣	1. 主要材质: 真丝重磅, 肌理棉麻; 2. 工艺: 真丝手绣, 棉麻线手工肌理, 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 套	6791.00	6791.00
4	铁斧	军书	改良兵衣	1. 主要材质: 真丝重磅, 肌理棉麻; 2. 工艺: 真丝手绣, 棉麻线手工肌理, 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 套	9488.00	9488.00
5	独眼	军书	改良兵衣	1. 主要材质: 真丝重磅, 肌理棉麻; 2. 工艺: 真丝手绣, 棉麻线手工肌理, 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 套	8489.00	8489.00
6	马夫	军书	改良马夫衣	1. 主要材质: 真丝重磅, 肌理棉麻; 2. 工艺: 真丝手绣, 棉麻线手工肌理, 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 套	8489.00	8489.00
7	馒头	军书	改良兵衣	1. 主要材质: 真丝重磅, 肌理棉麻; 2.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 套	11985.00	11985.00
8	可汗	百战	男大靠	1. 主要材质: 真丝大缎; 2.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 套	31959.00	31959.00
9	众军	百战	男改良靠加衬	1. 主要材质: 真丝大缎, 肌理面料; 2.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30 套	7990.00	239700.00
10	拓跋焘	归来	男大龙蟒加坎肩	1. 主要材质: 真丝大缎, 重磅绉缎; 2. 工艺: 真丝手绣, 棉麻线手工肌理, 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玉带 1 条、靴子 1 双。	1 套	29962.00	29962.00
11	宗爱	归来	改良太监衣	1. 主要材质: 真丝大缎, 重磅绉缎; 2. 工艺: 真丝手绣, 棉麻线手工肌理, 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 套	14981.00	14981.00
12	大将军	归来	改良靠加斜蟒	1. 主要材质: 真丝大缎, 重磅绉缎; 2. 工艺: 真丝手绣, 棉麻线手工肌理, 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 套	24968.00	24968.00
13	车骑将军	归来	改良靠加斜蟒	1. 主要材质: 真丝大缎, 重磅绉缎; 2. 工艺: 真丝手绣, 棉麻线手工肌理, 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 套	24968.00	24968.00
14	卫将军	归来	改良靠加斜蟒	1. 主要材质: 真丝大缎, 重磅绉缎; 2. 工艺: 真丝手绣, 棉麻线手工肌理, 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 套	24968.00	24968.00
15	文官	归来	改良蟒	1. 主要材质: 真丝大缎, 重磅绉缎; 2. 工艺: 真丝手绣, 棉麻线手工肌理, 盘金绣;	3 套	14981.00	44943.00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6	锦衣卫	归来	男大铠	1. 主要材质：真丝大缎，软缎；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0 套	11185.50	111855.00
17	宫娥	归来	宫女服装	1. 主要材质：重磅真丝，真丝绡；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10 件	2996.00	29960.00
18	拓跋玉	雌雄	改良宫装	1. 主要材质：重磅真丝，真丝绡；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1 件	9987.00	9987.00
19	拓跋玉	雌雄	斗篷	1. 主要材质：重磅真丝，真丝绡；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1 件	9987.00	9987.00
20	木兰弟	雌雄	农夫衣	1. 主要材质：真丝重磅，肌理棉麻； 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 套	4993.00	4993.00
21	插秧男	雌雄	农夫衣	1. 主要材质：真丝重磅，肌理棉麻； 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0 套	4993.00	49930.00
22	插秧女	雌雄	农夫衣	1. 主要材质：真丝重磅，肌理棉麻； 2.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0 套	4993.00	49930.00
23	木兰父	雌雄	褶子加斗篷	1. 主要材质：真丝重磅，肌理棉麻； 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1 套	6691.00	6691.00
24	木兰母	雌雄	褶子加坎肩	1. 主要材质：真丝重磅，肌理棉麻； 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3. 含配套的绸条、鞋子、丝绦各 1 件。	1 套	7990.00	7990.00
25	男兵	尾声	男兵衣	1. 主要材质：重磅真丝； 2. 工艺：真丝手绣，棉麻线手工肌理，盘金绣； 3. 含配套的帽子 1 顶、靴子 1 双。	30 套	7990.00	239700.00
合同总价合计：人民币壹佰壹拾陆万捌仟伍佰元整（¥1168500.00）							

二、供货时间、地点：合同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将合同货物交货并验收完毕，按甲方要求交货至指定地点。

三、服装品质要求：

（一）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全新的产品，传统产品必须配齐相应配件。

（二）服装制作工艺：严格按照效果图要求制作，做工无瑕疵，尺寸合适，便于舞台演出，符合人物个性及身份。面料按效果图匹配，包含真丝重磅面料，真丝大缎，真丝丝绒，真丝宋锦，香云纱，真丝绡，肌理棉麻面料等。刺绣以手工刺绣为主，结

合垫绣，盘金绣，线绣，等工艺。刺绣材料包含，老手捻金线，老手捻银线，进口金线，银线，真丝花线，棉麻线等，刺绣效果需做出立体感，针脚齐密，无跳针，无曲金。

(三) 主演人物服装尺寸按体量衣制作。其他演员尺寸适中。

(四) 整体效果达到剧目服装整体设计要求，所有用料、制作工艺最终均按设计要求进行制作。

四、质量标准：

(1) 本项目货物质保期为：1（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合同约定的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性能要求。

(3) 货物出现质量问题，乙（供）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退、包换）。由于使用单位保管及使用不当造成的质量问题，乙方亦应负责修理，费用承担按三包规定执行或双方的专门约定执行。

五、服务支持体系：

合同货物在使用阶段如发现质量问题或甲方提出异议，乙方收到甲方使用部门的函、电后，应在6小时内到达处理。

六、验收：

(1) 乙方将所有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书面通知甲方报验。由甲方组织相关专业人员进行验收。完全符合采购文件、合同条款要求的，为验收合格，签署书面验收意见。如发生所供货物与询价文件或乙方承诺的规定不符的，乙方必须无条件给予重新制作或修改至甲方满意为止，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和后果由乙方承担。

(2) 如发现货物与合同规定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所产生的任何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并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如货物在使用期内被证明存在缺陷，包括但不限于潜在的设计缺陷或使用了不合适的材料，甲方有权凭有关证明文件向乙方提出索赔扣款，金额双方协商解决。

七、异议期：货物验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对货物有异议的，乙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负责解决。

八、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甲方在7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的40%作为预付款，项目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60%，乙方随付款进度提供税务发票。

九、违约责任

(1) 如乙方延期交货，应及时告知甲方，说明其原因并征得甲方同意，同时明确后续供货日期，否则，除不可抗力的因素外，乙方应向甲方按每日合同货物总价的0.4%支付延期履行违约金。

(2) 如甲方延期付款（有正当拒付理由者除外），有特殊情况时应告知乙方其原

因，否则应向乙方按合同货物总价的 0.4% 支付延期付款违约金。

(3) 由于甲方的使用单位要求延期交货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并确定具体的供货日期。

十、合同相关文件：

(1) 有关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招标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货物清单、技术参数、答疑函、承诺函及售后服务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份。

(2) 若“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答疑函、承诺函”与本合同有出入时，以“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招标文件以及相关的函件如答疑函、承诺函”为准。

十一、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采购（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字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效力。

十二、合同争议处理方式：本合同在履行中若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乙方各执二份、代理公司鉴证一份。合同附件和本合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采购）方	乙（服务）方
单位名称(公章)：浙江婺剧艺术研究院(浙江婺剧团)	单位名称(公章)：苏区张斌服饰设计工作室
单位地址：金华市燕尾洲路 208 号	单位地址：杭州市临安区龙岗镇桃花溪村庄边 1 号
法定(委托)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法定(委托)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电话：0579-82338869	电话：15050480855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华夏银行苏州平江支行
账号：	账号：号：12451000000404185

合同签订日期：2024 年 10 月 24 日

代理机构鉴证意见：

与中标结果一致

日期：2024 年 10 月 24 日